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2025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六安市委、六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市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六发〔2019〕6号）和《关于印发六安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六编办〔2020〕36号文件，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辖区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乡镇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组织实施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和减排工作。承担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相关工作。负责监督管理污染物减排目标的落实。实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承担排污许可相关工作，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

（四）配合提出生态环境领域财政性资金指导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

制度并监督实施。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承担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承担排污口设置相关工作。组织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承担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承担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依法对区域、流域的建设开发利用规划及工业、农业等有关专项规划提出环境保护方面意见。按照授权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监督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及相关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地方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积极配合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积极配合中央、省生态环

境保护督察工作。

(十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

(十三)完成市生态环境局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要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幅减少进口固体废物种类和数量直至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生态安全，建设美丽家园。

二、单位决算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和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一致，无增减变动。

纳入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3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2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监测站
3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	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工作站

第二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0.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1,333.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2,479.8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650.9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0.03	本年支出合计	61	2,984.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30			64	5.57
总计	31	2,990.03	总计	65	2,99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990.03	510.21						2,479.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3.54							1,333.54
20101			人大事务	1,333.54							1,333.54
2010101			行政运行	1,333.54							1,333.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56.49	510.21						1,146.2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32.34	443.41						88.93
2110101			行政运行	166.03	166.0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66.30	277.37						88.93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6.80	66.8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6.80	66.80						
21103			污染防治	1,057.35							1,057.35
2110301			大气	428.00							428.00
2110302			水体	629.35							62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84.46	1,701.71	1,282.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3.54	1,102.57	230.97			
20101			人大事务	1,333.54	1,102.57	230.97			
2010101			行政运行	1,333.54	1,102.57	230.9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50.92	599.14	1,051.7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32.34	532.34				
2110101			行政运行	166.03	166.0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66.30	366.3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6.80	66.8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6.80	66.80				
21103			污染防治	1,051.78		1,051.78			
2110301			大气	428.00		428.00			
2110302			水体	623.78		623.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0.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10.21	510.2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0.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0.21	510.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0.21	总计	64	510.21	510.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10.21	510.2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10.21	510.2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43.41	443.41	
2110101			行政运行	166.03	166.0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77.37	277.37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6.80	66.8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6.80	66.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52.83	30201	办公费	1.7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4.40	30202	印刷费	3.4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34.67	30203	咨询费	4.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05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8.34	30205	水费	0.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17	30206	电费	6.5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66	30207	邮电费	2.9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2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5	30211	差旅费	0.94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14.82	30213	维修（护）费	0.1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5	30214	租赁费	1.02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5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2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46.37	公用经费合计					63.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 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 计	基本 支出 结转	项目支 出结转 和结余	合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 计	基本 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 结余	
															项目支 出结转	项目支 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 名称	本年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990.03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990.03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49.42 万元，下降 46.5%，主要原因：一是 9 月份上划市直，1-8 月份区财政拨付资金 1333.54 万元作为其他收入决算；二是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990.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0.21 万元，占 17.1%；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479.83 万元，占 82.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990.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1.71 万元，占 56.9%；项目支出 1282.75 万元，占 42.9%；年末结转支出 5.57 万元，占 0.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10.21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510.21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397.35 万元，下降 73.3%，主要原因：一是 9 月份上划市直，1-8 月份区财政拨付资金 1333.54 万元作为其他收入决算；二是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21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7.1%。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97.35 万元，下降 73.1%，主要原因：一是 9 月份上划市直，1-8 月份区财政拨付资金 1333.54 万元作为其他收入决算；二是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510.21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0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9 月份上划市直，1-8 月份区财政拨付资金 1333.54 万元作为其他收入决算；二是项目资金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510.21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1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0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9 月机构改革上划市直，1-8 月份县财政拨付资金作为其他收入决算，导致科目有所调整，有些科目合并，仅 2024 年 9-12 月份行政运行支出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3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九月份上划市直，县财政和市财政拨款科目有所调整，有些科目合并；二是未上划人

员工作经费从该项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九月份上划市直，县财政和市财政拨款科目有所调整，有些科目合并。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0.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6.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63.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83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12.22 万元，增长 23.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9 月机构改革上划市直，1-8 月份县财政拨付资金作为其他收入决算，导致科目有所调整，有些科目合并，部分支出经济科目统计不准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六安市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因上划因素，县财政投入的项目未纳入市级预算项目考核，故没有需要公开的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 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涉密项目除外）。因上划因素，县

财政投入的项目未纳入市级预算项目考核。由于本年度没有开展市级项目绩效自评，故没有需要公开的项目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的金额。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